

区第二十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文件

关于河东区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区二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李凤凯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河东区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区财税部门紧扣年初人大批准的预算安排，坚持兜底线，惠民生，保重点，强管理，优绩效，防风险，持续强化预算执行，深化财税改革，全区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3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302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同比增长 1.9%。其中，税收收入 178109 万元，同比增长 0.9%；非税收入 34911 万元，同比增长 7.4%。

支出情况：2023 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155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2%。我区“三保”预算项目执行标准

均不低于中央和省规定标准，“三保”预算执行数 2102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69%。

平衡情况：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3020 万元，加上上级返还性收入 665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439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563 万元，调入资金 11652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30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411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2 万元，收入共计 531333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155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154774 万元，支出共计 49633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5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551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8%。收上级补助收入 174602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出让成本及收益）、上年结余收入 3000 万元、调入资金 35064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28467 万元，共计 456645 万元。

支出情况：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34449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78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4567 万元，调出资金 10801 万元，共计 454645 万元。

平衡情况：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200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0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3 万元，收入共计 117 万元。

支出情况：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 万元，调出资金 104 万元用于补充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计 117 万元。

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3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5131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6%。

支出情况：2023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4110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53.8%。

结余情况：当年收支相抵后结余10204万元，年末累计结余89496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23年，市政府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97.28亿元。2023年年末政府债务余额97.1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3.34亿元，专项债务73.78亿元，政府债务余额低于政府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新增政府债券安排使用情况。2023年，市财政共分配我区新增政府债券15.46亿元、再融资债券11.63亿元、隐性债务风险化解试点资金1.24亿元，共计28.33亿元。新增债券用于光伏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京路城市停车场项目、河东区医疗器械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河东区城乡供水提质工程、河东区文化设施综合建设项目、河东区引调水工程、河东区汤河八湖段引调水工程、河东区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临沂东城物流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九曲街道府东家园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发行到期政府债券；隐性债务风险化解试点资金用于化解隐性债务，

上述地方政府债券已全额纳入预算管理。

二、2024年1-6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1-6月份，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30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50.55%，比去年同期下降16.8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87295万元，同比下降23.9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7.21%；非税收入完成25763万元，同比增长21.9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7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1-6月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750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50%，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较去年同期下降7.92%。其中：教育支出6524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77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035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645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66011万元（国有土地出让分成收入63118万元），债券转贷收入142864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70000万元），政府性基金共计收入215325万元，完成预算的45.17%；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23850万元，完成预算的40.5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国有企业利润上缴完成131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全区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2475万元，占年初预算41.67%；社会保

险基金预算支出 21899 万元，占年初预算 48.75%，结余 576 万元，累计结余 90072 万元。

（五）2024 年政府债务发行及余额情况。1-6 月份，全区收到上级下达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7 亿元，主要用于启航路城市智慧停车场项目、物流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医疗器械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6 月份，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104.12 亿元，主要包括一般债务 23.34 亿元，专项债务 80.78 亿元。

三、2024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今年以来，全区财税部门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常委会的全面监督下，全面贯彻落实人代会工作要求，在抓收入、控支出、兜底线、防风险、促改革等方面卯足干劲、下功夫、攻坚克难，财政收支顺利实现“双过半”，财政运行态势总体良好。

（一）聚财增收，财力基础持续夯实加固。一是加强收入征管。财税部门加强协调配合，持续开展土增清算、行业核查、“房土”清理、欠税清缴等一系列工作，深挖重点行业、重点税种潜力，上半年，税收占比 77.21%，高于县区平均水平（72.3%）4.9 个百分点，收入质量位于全市县区第 2 名。二是不折不扣落实优惠政策。1-6 月份，共落实减税降费及退税合计 7.95 亿元，助推政策红利更好惠及经营主体，强化企业服务意识，在财政承受能力范围内全面落实已出台的扶持企业政策，增强企业获得感。三是激发潜力，持续挖掘非税潜力。激发镇街潜力，加强调度通报，制定镇街收入奖惩制度并严格执行。同时，依托国有资产资源清

查工作,联合国资中心,探寻将存量资产转化为财源的具体途径。**四是抓牢政策机遇,积极对上争取。**紧抓中央、省市相关政策,加强对上联系,全力争取上级政策、资金、项目支持,有效增加了可用财力规模,缓解了当前严峻的收支矛盾。上半年共争取上级资金 15.98 亿元,切实强化稳增长资金保障。**五是积极向上争取政府专项债券额度。**截至目前,河东区共争取债券额度 7 亿元,重点投向启航路城市智慧停车场项目、物流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医疗器械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

(二) 聚焦关切、回应期盼,民生福祉持续增进。一是民生支出保障力度大。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多方面筹措资金,统筹各项支出,重点保障人员工资、低保优抚、居民养老、教育卫生等重点民生支出。上半年全区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 150035 万元,占全区一般预算支出的比重 85.7%。二是系统谋划重点民生项目。制订下发了《河东区 2024 年民生重点项目实施计划》,共实施交通、社保、教育、环保 4 类 11 个民生重点项目,总投资 2.53 亿元,2024 年计划投资 1.49 亿元,已全面实施。三是有力保障基本民生项目提标扩面。今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小学 710 元增到 780 元,年增加 914 万元;初中 910 元增到 1000 元,年增加 684 万元;基础养老金由 1920 元提高到 2016 元,年增加 334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640 元提高到 670 元,年增加 135 万元;又将企业退休人员住房和物业补贴费 4650 万元纳入“三保”范围。

(三) 提质增效、强化约束,财政效能持续提升。一是优化

投资评审流程，服务政府项目提质增效。提质增效、强化约束，财政效能持续提升。把好财政评审关口，不断优化评审流程，创新评审机制，提升评审效率，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上半年，完成各类评审项目 48 个，累计审减资金 0.81 亿元，审减率超过 12%。二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全面实施整体绩效管理。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三全体系建设要求，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理念，提高预算单位绩效意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 2023 年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审核的绩效自评项目涉及 64 个部门，项目 326 个，金额 10.62 亿元。三是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加强政府采购日常监管，加强制度落实，在预算编制、需求管理、项目执行、资金预留上严格把关，确保政府采购工作规范运行。不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降低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工程门槛。1-6 月份，我区已完成政府采购金额为 303 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 303 万元，实际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规模达到 100%，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指标考核全市第 1 名。

（四）积极作为、主动出击，发展底线持续稳固。始终将“三保”和债务风险防控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在财政运转极度困难的情况下，坚决兜牢“三保”底线，有效防范债务风险。“三保”方面。我区始终将“三保”保障摆在首要位置，通过压实部门责任，加强制度建设，积极筹措资金，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上半年，全区“三保”支出 10.4 亿元。债务方面。上半年，全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 9.03 亿元，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还本 7.29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还本 2.49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 4.8 亿元），自有财力付息 1.74 亿元。

四、当前工作存在的问题

总结分析上半年财政工作，财政在经济运行中还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增长乏力**。房地产业税收大规模减收。今年上半年房地产行业税收持续下滑，同比下降 43.82%，减收 2.3 亿元，下拉全区税收 11.58 个百分点。二是**土地出让收入未达到预期**。土地出让收入与目标差距较大，上半年仅完成全年预算的 15.8%，与预期差距较大，以上原因导致财政库款大幅收紧，“三保”保障执行进度压力较大。三是**财政管理工作仍有薄弱环节**。过紧日子理念还未牢固树立，预算执行的严肃性、权威性还需加强；财政监督力度不够，在制度建设、组织保障、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还需加强。

五、2024 年下半年工作措施

下半年，我们围绕财政运行存在着一些亟待解决的矛盾和问题，全面贯彻落实好本次会议精神，正视问题、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竭力推动我区经济健康平稳运行，力争完成全年各项任务目标，为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一）**全力抓好组织收入**。坚持把组织收入作为头等大事，一是不断完善税收保障机制。强化财税、财银数据共享和工作共商机制，配合税务部门开展税源普查，全面摸清行业、企业实际状况和税源底数，形成税源台账，对重点税源、重点企业跟踪监测，掌握税种、税源的变动趋势，提高组织收入的预测性、前瞻

性。**二是**持续挖掘非税潜力，加强收入研判，跟进监测重点非税项目，确保应收尽收；积极探索盘活国有资产，增加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处置等收入规模。**三是在**落实好上级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的基础上，我们要严格依法治税管费，加大欠税清缴力度，联合多部门催缴，尽快实现欠税入库。

（二）全力优化支出结构。**一是**严控支出。为保障收支平衡，我区牢固树立习惯过“紧日子”思想，注重量入为出、量力而行，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增强预算刚性约束，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拨款，坚持厉行节约、精打细算，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严控办公用房改造和公务用车更新等，除确实难以通过调整现有支出结构解决的新增硬性任务或应对突发、应急等重大事件外，一律不得新增支出。**二是**分类保障。按照“以收定支、先急后缓、保障重点”的原则，集中财力保障“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兜牢兜实“保工资”底线，严格落实上级下发的县区“保工资”风险预警规范，统筹好资金，确保每月 25 日前工资发放到位，支出进度达标，不触发工资发放动态预警，在发放顺序上，先乡镇后区级，先离退休、教师再党政机关人员。

（三）全力防控债务风险。**一是**加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严禁突破债务限额红线，逐月梳理还款计划，建立资金台账，加强统筹谋划，保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偿还。**二是**降低政府综合债务率。一方面，通过努力培植财源，特别是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增加综合财力，做大财力基数。另一方面，积极采取措施，多渠道筹措资金化解存量债务，严控政府隐性债务，压减

债务余额，确保财政运行稳健。三是强化协调配合，切实保障政府性工程资金。多方面统筹财政资金，重点保障好节日期间工程款比例支付。积极与住建局、综合执法局、教体局、12345热线首发、信访局等部门沟通配合，加强重点工程款财政保障力度，切实为全区经济稳定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下半年的财政工作至关重要，下半年，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思想再解放、措施再强化、落实再加力，以人人都是奋斗者、个个都是实干家的崭新姿态，努力为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以上报告，请审议。